

# 最新阅读的经历和感悟(大全8篇)

公益可以改善弱势群体的生活状况，为他们提供更多的机会和希望。写公益总结不能只关注活动本身，还应该突出其对社会教育和价值观引领方面的意义。以下是一些公益总结的精选范文，希望可以激发大家的创作灵感。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一

高尔基曾经说过：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书籍可以给人带来智慧，可以给人带来欢乐……生活中，我就是一条“小书虫”。

一个周末，我一大早就蹦起来看书，《十万个为什么》《鲁滨逊漂流记》等等一摞书摆在书桌上，我准备好好过一把书瘾。可事与愿违，才看了一会儿，妈妈就扯着嗓子喊我一起去逛商场，还说：“别总捧着书，让眼睛放松放松！”我真的是欲哭无泪啊！但是母命难违，我只得硬着头皮去了商场。正无精打采地跟着妈妈逛着，突然眼前一亮，这不是新华书店嘛，我得赶紧找个借口去书店“享受”一番，这么好的机会怎可失去，正所谓“机不可失，时不再来”嘛。

我灵机一动，想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，说：“妈妈，我肚子有点饿了，你给我钱，我去买点吃的，你自己再逛一会儿，待会儿我来找你。”哈哈，这一计果然奏效，妈妈没有怀疑，给了我50元钱。随后，我像兔子似的冲向了书店。

进了书店，里面已经有不少人了，有的在低头看书，有的在书架上找寻，有的正抱着一大叠书走向收银台……偌大的书店，静得落针可闻。我轻手轻脚地在小学生文学这一区域里找寻自己喜欢的书。突然，一本书封上“樱桃小庄，曹文轩”几个字落入眼中，我兴奋得马上拿起那本书，席地而坐，津津有味地看起来。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，我沉浸在了故事

中，深深地被故事情节所吸引。突然，一阵清脆的手机铃声打破了书店的安静。我吓了一跳，赶紧接起电话，电话里传来妈妈焦急的声音：“小子，你跑哪里买吃的去啦？”我一个激灵，赶紧蹦起来，抱着《樱桃小庄》，快步走向收银台。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二

今天，我们全市举行了“家规家训”吟诵比赛活动，我校也有节目参赛，我便是成员之一。

想到爸爸的鼓励，想到老师和同学的期待，想到我为参加这次比赛所进行的刻苦训练，我不再紧张，挺起了胸膛，轻松地微笑着走上了舞台。

精彩的表演开始了，同学们迈着自信的步伐，表演着各种各样优美的动作。表演结束了，台下响起了热烈的掌声，我兴奋极了。

比赛结束后，翟老师激动地告诉我们：“这次表演同学们表现太好了！”

我平静地想：正是上次的失败才给了我美好的今天。谢谢您，老师，给了我又一次站在舞台上的机会。谢谢您，爸爸，给了我战胜自己的勇气。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三

说实话，起初我并不是一个很爱读书的男孩，对我来说，读书是一种负担，每一次都是妈妈逼着我看的，而我也完成任务似的囫圇吞枣地看个大概。但一次阅读经历却意外地改变了我对读书的看法。那是在暑假中看到的一个动人故事《疯娘》。

23年前，有个疯女人流落到一个村子里，村里人都嫌弃她，甚至向她吐口水。当时作者的父亲已经35岁了，可还没结婚。奶奶想等她“续上香火”后，就撵走她。结果作者的父亲就分文未花地当上了新郎。疯娘生下作者小树后，小树就被奶奶抱走了。虽然疯娘常想偷偷地抱一下小树，但奶奶从不让疯娘接近他。自从家中添了疯娘与小树后，常常揭不开锅，奶奶就决定把疯娘赶走。一天，小树正在与伙伴玩耍，突然一个疯女人走过来，说：“树……球……球。”只见她手中拿着一个脏兮兮的气球，不停地说。她想抱抱小树，而小树却躲开了。这时奶奶已经年迈，心也硬不起来了，主动收留娘。为了养家糊口，奶奶经常逼近疯娘起早贪黑地干着又脏又累的农活。在2017年小树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重点高中，家离学校很远，送菜的担子却责无旁贷地落在娘的身上。平时傻乎乎的疯娘却能把二十公里的羊肠小路牢牢记住。一天，疯娘与平常一样去为小树送饭，还带了几个野鲜桃，小树吃完后连说好吃，疯娘乐滋滋地看着小树吃着桃子。回家的路上疯娘又去摘在峭壁上的桃子，因为路边的摘完了，只好摘远的，却不幸摔下万丈深渊。当小树他们在山崖下找到疯娘时，她的手中还紧紧攥着一只桃子。

我边哭边读着这个故事，从未如此伤心。疯娘虽疯，母性犹存，我为疯娘不幸的遭遇而悲伤，更为疯娘纯朴的母性所感动。疯娘双手紧攥野山桃的情景不断地在我眼前晃动，震撼着我幼小的心灵。

我忽然发现一个故事居然能有如此的震撼力，被文字打动的感觉居然如此美好，从此我喜欢上了读书。从《海底两万里》中，我读到了海洋世界的奇妙，从《昆虫记》中，我读到了昆虫家族的奇特，从《唐诗三百首》中，我读到了中国文字的深邃……一篇篇文章，一个个故事，一个个道理，让我有时伤感，有时激动，有时困惑，有时兴奋……书是一个魅力无穷的大千世界，它仿佛有着一股引力，吸引着我的眼球，使我爱不释手。它开阔了我的视野，活跃了我的思维，陶冶了我的情操。

一次偶然的阅读经历，从此让我阅读着，让我快乐着。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四

是“我第一次参加的英语口语竞赛xxx”□

那是在五年级的时候，老师说：“邢台市教委要举办‘少年英语口语大赛’。”参加竞赛是我梦寐以求的，于是第一个报了名。经过学区、市教委选拔，结果我朝思暮想的愿望实现了。

我高高兴兴的准备了讲演稿，又经老师修改了一番，便如饥似渴的演练起来。英语不同汉语那么好背，感情也不好表现，练了好几天，老师检验总是不合格，这次我真正体会到“台上一分钟，台下十年功”。经过几天的演练。终于，把她背了个滚瓜烂熟。好不容易等到了比赛的那一天，老师领着我们兴高采烈的奔赴邢台赛区。

进入赛场，我一看名单我在四十多号呢！心想还早呢，就在心里默默地背着稿子……转眼间，剩下几个人就轮到我了。就在我走上台的那一刹那，看到几十名参赛的学生和前排坐着的十几位评委，其中还有一个“老外”，蓦地心里多了几分紧张，就想揣着一只小兔子似的，“怦怦”直跳，只见老师在后面看我，从眼神中看得出是在鼓励我，给我加油！顿时，我有了胆量，我闭眼深吸一口气，轻轻松松的演讲起来，想春节放鞭炮一样，一气呵成。这时，我看到了评委满意的笑容，老师也高兴的笑了，我提在嗓子眼儿的石头也终于落了地。

回到学校，我天天等、日日盼。终于等到了比赛结果，刘校长满怀喜悦地来到我们教室，喜笑颜开的对我说：“浩鹏，你这次参加的英语口语竞赛得了二等奖。”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惊讶地说：“是吗？”我接过证书，只见最上

面写着四个金黄的苍劲有力的大字“荣誉证书”。这时我心花怒放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，像一只快乐的小鸟飞回了家，把奖状高高举起，让爸爸妈妈们看，他们异口同声的夸我“孩子，真棒！”

这次英语口语竞赛，至今使我难以忘怀，是将成为我终生美好的回忆，也将是我终生的激励！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五

波兰作曲家肖邦1830年准备出国深造，他的朋友设宴为她饯行。席间，朋友们送一个银标，杯里装的是波兰的泥土，意在勉励肖邦不要忘记祖国。

肖邦到维也纳不久，华沙爆发了反抗俄国统治的起义，可惜失败了。肖邦两次设法回国，都没有成功。从此他把对自己祖国的怀念和忧虑，全部都灌注在自己的音乐里。

1848年秋天，离开祖国的肖邦身染重病，处于弥留状态。他的姐姐从华沙赶到身边。肖邦对姐姐说：“波兰反动政府是不会允许把我的遗体运回祖国的，不过你一定要把我的心脏带回去。”

他又命人取出当年朋友们所赠的盛满祖国泥土的银杯，请朋友们到时候把祖国的泥土洒在他的棺材上，肖邦死后，人们在他的墓穴上洒上银杯里的泥土。他的心脏，按照他的遗愿运回华沙，保存在圣十字教堂里。后来，在肖邦诞辰125周年时，波兰人民为他重立了墓碑，墓志铭是：

至爱所在，心之所在。

1. 这篇短文的. 记叙顺序是（ ）

a顺序b倒叙c插叙

4. 文中划线句子如果改成“不过你是否能把我的心脏带回去呢？”好不好？为什么？

答案：

1□a

2. 指波兰

3. 爱国

4. 不好。改后不有表现他强烈的爱国之心。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六

style="white-space: normal; color: rgb(18, 91, 134);">有关个人阅读经历的议论文作文范文2

人在成长的过程中难免会遇到这样或那样的挫折。不同的人遇到挫折有不同的看法：敢于面对挫折的人认为这是生活馈赠给自己的财富，是在磨练自己；而不愿面对的人则认为这是生活在上自己痛苦，命运对自己太不公了。我认为生活让我们感到痛苦，同时让我们在痛苦中享受快乐。临近学期末，本以为再坚持一段时间就可以放假在家了，这期间应该不会月考了。可是，老师看我们整个年级很兴奋，感受不到学习的气氛了，于是对我们说：“下星期月考。”听到这个消息后，大家一起说了声：“唉。”我心想：这下完了，我什么都没看，老师你这是在泼我冷水啊，谁来帮帮我啊！”接下来的几天里，大家都在忙着复习，希望能考好。

很快，到了考试时间了，一共两天。在考试过程中，感觉试卷没那么容易。

一天后，成绩下来了。老师像以前那样，在班里念了总分，

我的排名下降了不少。放学后，到办公室详细的看了每科成绩，简直是惨不忍睹啊！而那些在我耳边炫耀成绩的学霸让我感到烦人，或许这是我嫉妒的表现吧。

回到家里，“啪”的一声把门关上，进到自己的房间。趴在床上哭了起来，心里想想：“怎么办？期末我能考好吗？”

母亲看着我的样子，心里着实难受。她劝我别灰心，要相信自己。在学校里，朋友们也安慰我，我又重新有了信心。同时让我感受的朋友之间的友谊，心里想：“有朋友真好。”

之后，我订了学习计划，严格按照计划学习。一个月后，期末考试来了。我一点也不紧张，我相信自己能考好。考完试，在家等待。几天后，去学校，看了成绩，果然上升了不少。同时看了那些学霸的成绩，那些一个月前在我面前炫耀的学生这次成绩下降了一些。“骄傲使人落后，虚心使人进步。”说的真没错。

要记住，生活中免不了挫折，我们要学会面对。克服挫折后，会发现，生活依旧那么美好，外面的阳光依旧那么暖和。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七

清晨，我起了早。迎着和煦的阳光，我与同学们一起走进淮外的大门。因为这是第一次独自出游，没有父母的陪伴，我的心里充满了激动。

在班级里，老师为我们讲解了西点军校的历史。默默读完，我不禁为西点这样傲人的成绩感到好奇，他是怎么培养这么多人才的呢？。随后，老师为我们展示了“西点的22条军规”，并让我们拍照。我仔细读完，心中的疑问瞬间烟消云散。

我想，老师应该是想用这22条军规来勉励我们吧！同时，老

师借世界第一高峰与世界第二高峰来向我们生动形象的解释了“只有第一”这一军规。经老师提醒，才不过几十分钟，我们便已收获许多。我对这次的研学之旅更期待了。

中午，吃完午饭后我们纷纷坐上大巴，开始了旅程。一路，既有连绵不绝，参差不齐的山峰，亦有无边无际，青翠欲滴的田野。在城里，这样令人心旷神怡的景象实属少见。放眼望去，满眼新绿，长途颠簸的疲劳也似乎在那一瞬不见了踪影。我自是满心欢喜，便忍不住与同伴交流起来。

下午的时光也就在我们有说有笑的交谈中过去了。再看看窗外，天已经变黑了。在服务区简单吃完晚饭，又启程了。

到了晚上，我与父母聊了一会，不觉中困意袭来。我闭上眼睛，对明天充满了期待。

我在心中默念，北京，我来了！

## 阅读的经历和感悟篇八

我有一把十分漂亮的小提琴，我拥有它已经有两年了，我现在会拉《g大调协奏曲》了。

刚开始我是学古筝的。一天晚上，回家路过小提琴培训所，突然听见一阵优雅的声音，我抬头一看，一个奇怪的木头做的类似葫芦的怪家伙出现在我面前。我想：嘿！这个家伙拉起来似乎挺容易的，一定比古筝好玩儿。而一旁的妈妈看到我这幅模样，狡黠地笑了笑，问道：“你是不是想学啊？”我点点头。

过了几天，我到这个小提琴培训所报了名。在这里，我第一次感受到了这个家伙——表面滑滑的，还有许多有趣的纹理；它还有个好兄弟——弓，弓的模样有点儿像一把箭，只不过上面绑的不是弓弦，而是一束马尾毛。我充满期待。



后来，老妈领着我去买了一把小提琴。当捧着这把属于自己的小提琴，我并不兴奋，因为这将意味着我要放弃古筝。在接下来的段时间里，我每天都要夹着琴，像锯木头一样，锯上半小时；我的左手指尖摩擦久了破了皮，右手手臂持弓累了十分酸痛，夹琴的脖子歪久了，也疼痛无比。

提琴老师也非常严厉，把我的毛病一个一个地“揪”了出来；比如左手的姿势不能扁在琴上啦；拉出来的音偏高或偏低啦；不是用第一把位而是第二把位或第三把位啦……就这样一个音一个音的掐，一个音一个音的改，一首只用三四分钟的曲子在老师那里足足花了二十几分钟来调整。

付出总是会有收获的，当在汇报演出上流畅地拉出《小步舞曲》、《卡农》，赢得一阵阵掌声时，我开心极了。

捧着小提琴，有时候我会想起这些难忘的经历。